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天水電
HaiTian Hydropower

HAITIAN HYDRO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 天 水 電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1)

特別股東大會延期

謹此提述海天水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刊發的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通告(「特別股東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刊發的通函(「特別股東大會通函」)，內容有關建議股份拆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特別股東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股東大會延期

根據特別股東大會通告，特別股東大會原訂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區鰲峰街道鰲江路福州金融街萬達廣場二期B1樓21層10室舉行。董事會宣佈由於於會議指定召開時間未達致法定人數，特別股東大會根據章程細則第62條押後至下星期同一日同一時間及地點舉行。

因此，茲通告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續會（「特別股東大會續會」）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區鰲峰街道鰲江路福州金融街萬達廣場二期B1樓21層10室舉行，其議程與特別股東大會通告載列者一樣。

就特別股東大會而提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代表委任表格，於特別股東大會續會上仍然有效。

建議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之變動

繼特別股東大會延期後，特別股東大會通函所載之建議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將推遲。董事會將尋求決定建議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及將盡快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海天水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楊

中國福建省，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楊先生、鄭學松先生、陳聰文先生及林天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謝作民先生、程初晗先生及陳錦福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haitianhydropower.com。